**五华县房地产管理局**

关于《五华县经济开发区咸水坜安置区保障房入住分配方案》的起草说明

一、起草目的

为降低新就业无房职工和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的公租房申请门槛，对保障对象应保尽保的情况下，切实解决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家庭（包括城镇低保家庭）、残疾人家庭、新就业干部职工、县城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复退军人、环卫工人、公交车司机、青年医生、青年教师等专业技术等人群的住房困难，根据《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广东省城镇住房保障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落实公租房准入条件的通知》、和《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快2018年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房分配工作的通知》（梅市建函【2018】174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共租赁住房有关工作的实施意见》（粤建保【2018】150号）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结合我县实际，重新起草了《五华县经济开发区咸水坜安置区保障房入住分配方案》征求意见稿。

二、起草依据

1.《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

2.《广东省城镇住房保障办法》；

3.《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落实公租房准入条件的通知》；

4.《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快2018年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房分配工作的通知》；

5.《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共租赁住房有关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法律法规。

三、主要内容

《五华县经济开发区咸水坜安置区保障房入住分配方案》征求意见稿，主要内容包括房源情况、申请对象、申请条件、提交材料、申请审批程序、入住后期管理和法律责任等。

五华县房地产管理局

2019年6月10日